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5-058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7月17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7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曦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2025年7月22日为授予日,授予133名激励对象293.02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37.13元/份。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该事项属于本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25年7月23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5-059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7月17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7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以2025年7月22日为首次授予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关于授予日的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25年7月23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监事会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审核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5-060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光启技术”)于2025年7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5年7月22日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33名激励对象授予293.02万份股票期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一)授予股票期权的股票来源
 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和/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

(二)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位	国籍	股权激励授予份数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个人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1	李曦	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2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3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4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5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6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7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8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9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10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11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12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13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14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15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16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17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18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19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20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21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22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23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24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25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26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27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28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29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30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31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32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33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34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35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36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37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38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39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40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41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42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43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44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45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46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47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48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49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50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51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52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53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54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55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56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57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58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59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60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61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62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63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64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65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66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67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68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69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70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71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72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73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74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75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76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77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78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79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80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81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82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83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84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85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86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87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88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89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90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91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92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93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94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95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96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97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98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99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100	李海	副董事长	中国	6	1.64%	600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注2: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亦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注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将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

注4:部分合计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本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
 1.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若预留部分在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出,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若预留部分在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出,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2.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行权前不得转让、质押、抵押、担保、偿还债务等。

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满足行权条件后可按规定行权,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且不得为下列期间:有关规定发生变更的、以变化后的规定为准):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 (3)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行权的期间另有新的规定的,则以新的相关规定为准。

4.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5.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

若预留部分在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出,则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与首次授予部分一致;若预留部分在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出,则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6. 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于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而增加的权益同时受行权条件约束,且行权前不得转让、质押、抵押、担保、偿还债务等。如相应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的,因前述原因获得的权益亦不得行权。

7. 各行权期内,当期可行权但未行权或者未满足当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四)行权业绩考核要求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激励计划设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对应的考核年度为2025-2027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具体如下:

行权安排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净利润增长率	营业收入增长率
第一个行权期	2025年	30%	20%
	2026年	30%	20%
	2027年	30%	20%

业绩考核目标	业绩考核目标	
	净利润增长率	营业收入增长率
净利润增长率	≥30%	≥20%
营业收入增长率	≥30%	≥20%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标以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作为计算依据。

注2: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前授出,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考核年度及考核指标与首次授予部分一致。

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授出,则预留授予部分的考核年度为2026-2027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净利润增长率	营业收入增长率
第一个行权期	2026年	30%	20%
	2027年	30%	20%
	2028年	30%	20%

业绩考核目标	业绩考核目标	
	净利润增长率	营业收入增长率
净利润增长率	≥30%	≥20%
营业收入增长率	≥30%	≥20%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标以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作为计算依据。

注2: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前授出,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考核年度及考核指标与首次授予部分一致。

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授出,则预留授予部分的考核年度为2026-2027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净利润增长率	营业收入增长率
第一个行权期	2026年	30%	20%
	2027年	30%	20%
	2028年	30%	20%

业绩考核目标	业绩考核目标	
	净利润增长率	营业收入增长率
净利润增长率	≥30%	